证券代码: 300306 证券简称: 远方信息 公告编号: 2019-053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性补充披露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维尔科技未达业绩承诺暨实施业绩补偿的议案》。但因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等 18 名原浙江维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以下简称"补偿义务人")拒不履行业绩补偿义务或未足额履行补偿,截止目前上述业绩补偿尚未足额完成。

为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已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申请了对恒生电子等 18 方补偿义务人名下股份及其他资产进行财产保全。法院已就本案正式立案,截止目前尚未开庭审理。详情请见公司 2019 年 7 月 3 日及 2019 年 7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业绩承诺补偿部分股份注销完成暨业绩补偿进展公告》(2019-038)、《关于诉讼事项暨业绩补偿进展公告》(2019-042)等相关公告。

为了使投资者进一步全面了解维尔科技的本次商誉减值情况及相关报告,公司拟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自愿性补充披露《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 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浙江维尔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可收 回金额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3385 号),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